

長者住宿照顧服務

圖 1 — 長者的居住情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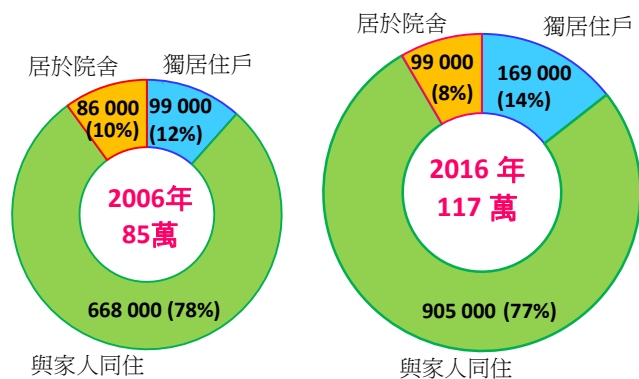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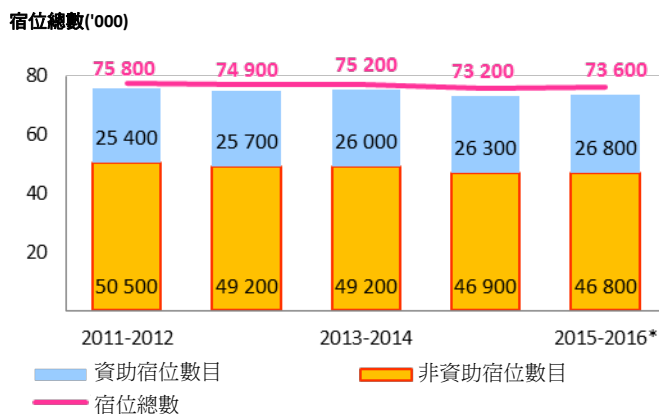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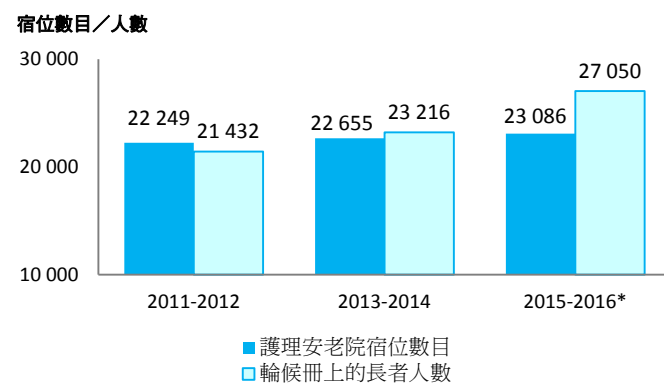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 — 安老院舍宿位的供應情況



* 截至 2015 年 12 月。

圖 3 — 資助護理安老院宿位供應情況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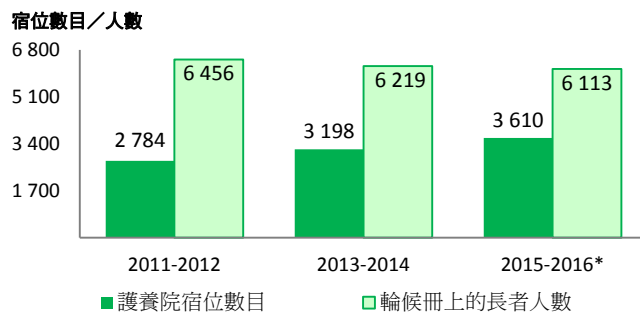
* 截至 2015 年 12 月。

重點

- 自 2000 年代末期起，政府一直以"居家安老為本，院舍照顧為後援"作為安老服務的施政方針。2016 年，在 117 萬名 65 歲及以上的本地長者當中，絕大多數(77%)皆與家人同住，而獨居於家庭住戶的約佔 14%。僅一小部分長者(8%)居於院舍，主要入住安老院(圖 1)。
- 2015-2016 年度，獲政府資助的安老院舍宿位約有 26 800 個，佔整體數目的 36%，餘下的 64% 是不獲資助的私營院舍宿位。這相對比例與 5 年前的大致相若。然而，過去 5 年，安老院舍提供的宿位總數下跌 3%，與同期長者人口的 24% 升幅，形成對比(圖 2)。
- 在資助宿位當中，為長者受助人提供的照顧有兩類，分別是護理安老院為身體機能中度缺損的長者提供的一般護理，及由護養院為體弱長者提供較深切的照顧。2015-2016 年度，政府為護理安老院的宿位提供每月 14,200 港元的資助。雖然護理安老宿位數目在 5 年間累升 4% 至 2015-2016 年度的 23 100 個，但輪候冊上的長者申請人數增長更快，同期累升了 26% (圖 3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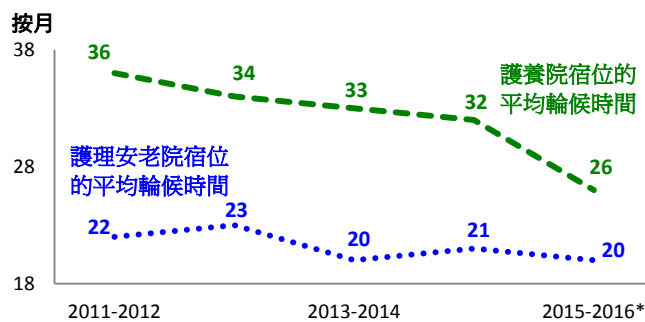
長者住宿照顧服務(續)

圖 4 — 資助護養院宿位的供應情況



* 截至 2015 年 12 月。

圖 5 — 安老院舍宿位的輪候時間



* 截至 2015 年 12 月。

圖 6 — 入住院舍前離世的長者人數

宿位	2011	2012	2013	2014	2015
• 護理安老宿位	3 049	3 184	3 290	3 657	3 882
• 護養院宿位	1 925	1 973	1 729	1 911	1 999
總數	4 974	5 157	5 019	5 568	5 881

圖 7 — 對安老院舍的監管

安老院舍	2011-2012	2012-2013	2013-2014	2014-2015	2015-2016*
巡查次數	5 373	5 313	5 254	5 445	3 949
發出勸諭信的數目	3 097	3 042	3 204	3 028	2 028
發出警告信的數目	377	348	364	320	297
檢控次數	5	10	11	2	2

* 截至 2015 年 12 月止 9 個月的數字。

重點

- 關於護養院提供的深切照顧，政府在 2015-2016 年度為每個宿位提供每月 21,400 港元較高的資助。同樣地，護養院宿位的需求亦十分殷切。儘管宿位數目在 5 年內上升 30% 至 2015-2016 年度的 3 610 個，輪候冊上的長者人數仍較可提供的宿位數目高出 69%(圖 4)。
- 截至 2015-2016 年度的過去 5 年間，護理安老宿位及護養院宿位的平均輪候時間，分別縮短了兩個月及 10 個月(圖 5)。
- 儘管如此，約 5 881 名在輪候冊上的長者申請人於 2015 年在未獲編配該等照顧服務名額前已離世，較 2011 年的數字上升 18%(圖 6)。
- 至於院舍服務質素，社會福利署("社署")定期進行突擊巡查，亦會發出勸諭信要求院舍作出改善，或就較嚴重的違規個案發出警告信。社署亦可考慮對嚴重違規或未有採取糾正措施的院舍提出檢控。過去 5 年，社署共提出 30 次檢控(圖 7)。鑒於委員關注安老院舍的服務質素，政府計劃於 2017 年檢討相關法例及實務守則，以提升服務質素，並設立專責督察隊伍，以加強監管。

數據來源：Census and Statistics Department 及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的最新數據。

立法會秘書處
資訊服務部
資料研究組
2017 年 3 月 14 日
電話：2871 2114

數據透視是為立法會議員及立法會轄下委員會而編製，它們並非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，亦不應被視為上述意見。數據透視的版權由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("行政管理委員會")所擁有。行政管理委員會准許任何人士複製數據透視作非商業用途，惟有關複製必須準確及不會對立法會構成負面影響，並須註明出處為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組，而且須將一份複製文本送交立法會圖書館備存。本期數據透視的文件編號為 ISSH22/16-17。